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于2013年7月26日上午，在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门子路27号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安排

- 1、会议时间：2013年7月26日上午9:30开始，会期半天
- 2、会议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门子路27号公司一号会议室
- 3、股权登记日：2013年7月22日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
- 6、出席对象：

(1) 截止2013年7月2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选举刘国耀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2) 选举胡歙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3) 选举曹瑞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 选举赵文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 选举范从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选举吴应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钱志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张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 选举杨琦龙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前述第一、三项议案已经 2013 年 6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项议案已经 2013 年 6 月 15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的相关公告。

前述第一、二项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13 年 7 月 23 日-2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6:30。

5、登记地点：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18日

附件：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帐号：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_____
被委托人姓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1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选举刘国耀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胡歙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3）选举曹瑞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选举赵文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为：持股数_____ *4=_____	
	1.2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选举范从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吴应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钱志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为：持股数_____ *3=_____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张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杨琦龙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为：持股数_____ *2=_____	
		赞成 反对 弃权
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说明：

- 1、对于第1、2项议案，每位股东对该项议案所拥有的总表决票数为其拥有的份数乘以拟选举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非独立董事为4，独立董事为3，监事为2），股东可以将全部表决票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名候选人，其投给全部候选人的表决票数之和不得超过其拥有的总表决票数。
- 2、对于第3项议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 4、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委托人签名：_____（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